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县委社会工作部公务用车购置费

项目单位：（公章）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余玉丹

联系电话：0751-2253186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县委社会工作部公务用车购置费共 18 万元，资金全部用于购置县委社会工作部公务车。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县委社会工作部公务用车购置费自评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预算资金为 18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17.98 万元，资金使用率 99.9%。严格按资金用途和实际进度使用资金，不存在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资金专款专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支出按计划完成，已于 2025 年 6 月购置公务车，县委社会工作部公务用车购置费已完成预期目标。

3. 资金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到位后，严格按照相关文件标准支出，支出合理，使用绩效与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基本一致。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持续优化相关工作机制，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资金的审批。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群众信访诉求综合服务中心大楼运行维护
费用

项目单位：（公章）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园

联系电话：0751-2253186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4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群众信访诉求综合服务中心大楼运行维护费用共 25 万元，项目经费主要用于项目经费主要用于“信访超市”日常运维支出，包括保安、保洁等后勤、工勤人员的工资支出，大楼维修水、电费支出等项目。按照中央、省、市关于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的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创新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以依法及时就地解决群众合理诉求为核心，按照“整合资源、多元化解、高效运作”的改革思路，不断完善我县群众诉求综合服务体系，加快建设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全力打造“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新格局，让群众反映诉求“最多跑一地”，依法及时就地解决群众合理合法诉求，有效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群众信访诉求综合服务中心大楼运行维护费用项目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本项目年度预算资金为 25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25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按资金用途和实际进度使用资金，全部用于大楼运维工作，做到专款专用，不存在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全年项目资金支出按计划进度完成，2025 年度新丰县群众信访诉求综合服务中心大楼运行维护费用已完成预期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5 年资金到位及时，县委社会工作部严格按照资金的实际支出情况建立台账，支出合理；反映资金支出规范，按相关文件标准严格支出，因此使用绩效与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基本一致。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使用计划不够完善，虽然制定项目资金的使用计划，但是在执行进度和效率方面有待加强。

三、改进意见

继续完善资金使用计划，加强执行进度效率。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志愿服务相关费用

项目单位：（公章）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余玉丹

联系电话：0751-2253186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志愿服务相关费用共 15 万元，资金全部用于志愿文化宣传、志愿者培训、志愿服务站点建设、志愿者保险、志愿服务运营管理、志愿物资保障、志愿服务品牌打造、志愿服务数字化建设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志愿服务相关费用自评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预算资金为 15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14.9688 万元，资金使用率 99.8%。严格按资金用途和实际进度使用资金，不存在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资金专款专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支出按计划进度完成，志愿服务相关费用已完成预期目标。

3. 资金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到位后，严格按照资金的实际支出情况建立台账；按相关文件标准严格支出，支出合理，使用绩效与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基本一致。

（四）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持续优化相关工作机制，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资金的审批。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县综治中心大楼装修
修缮费用

项目单位：（公章）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余玉丹

联系电话：0751-2253186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县综治中心大楼装修修缮费用 134.330565 万元，资金全部用于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县综治中心大楼装修修缮项目。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县综治中心大楼装修修缮费用自评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预算资金为 134.330565 万元，实际支出 103.777467 万元，资金使用率 77.26%。严格按资金用途和实际进度使用资金，不存在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资金专款专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支出按计划进度完成，该项目已竣工验收，目前正在履行决算程序，已完成预期目标。

3. 资金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到位后，严格按照资金的实际支出情况建立台账；按相关文件标准严格支出，支出合理，使用绩效与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基本一致。

（五）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持续优化相关工作机制，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资金的审批。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关于申请余友文生活费的请示

项目单位：（公章）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余玉丹

联系电话：0751-2253186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余友文生活费 2.835 万元，资金全部用于发放县委社会工作部原部长、县委“两新”工委原书记余友文被强制采取措施期间的生活费。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余友文生活费自评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预算资金为 2.835 万元，实际支出 1.4175 万元，资金使用率 50%。按资金用途和实际进度使用资金，全部用于发放余友文生活费及缴交个人部分医疗保险，做到专款专用，严格按资金用途和实际进度使用资金，不存在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资金专款专用。（余友文已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开除公职）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支出按计划进度完成，余友文生活费已完成预期目标。

3. 资金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到位后，严格按照资金的实际支出情况建立台账；按相关文件标准严格支出，支出合理，使用绩效与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基本一致。

（六）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持续优化相关工作机制，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资金的审批。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村（居）务公开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何翠玲

联系电话：0751-2253123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村（居）务公开经费共 8 万元，资金全部用于村务公开工作开支，支出记录完整规范。进一步规范村务公开工作，提升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整体水平，促进“百千万工程”高质量发展，取得良好效益。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村（居）务公开经费自评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预算资金为 8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8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严格按资金用途和实际进度使用资金，不存在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资金专款专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支出按计划进度完成，村（居）务公开经费已完成预期目标。

3. 资金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到位后，严格按照资金的实际支出情况建立台账；按相关文件标准严格支出，支出合理，使用绩效与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基本一致。

（七）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持续优化相关工作机制，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资金的审

批。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市级补助（新丰县）

项目单位：（公章）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何翠玲

联系电话：0751-2253123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韶财行〔2025〕13号资金文件，市级下达我县2025年度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市级资金）1598940元，资金全部用于141个行政村的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发放，支出记录完整规范，同时，对项目检查、监控、措施到位，项目取得良好效益，加强了村级民主监督，促进了村民自治。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2025年度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市级资金）自评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预算资金为1598940元，全年实际支出1598940元，资金使用率100%。严格按资金用途和实际进度使用资金，不存在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资金专款专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支出按计划进度完成，2025年度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市级资金）已完成预期目标。

3. 资金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按相关文件标准严格支出，支出合理，使用绩效与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基本一致。资金支出实施后，促进了村民自治，加强了村务监督和农村党风廉政建设，落实了强农惠农政策，维护了群众切身利益，促进了农村和谐稳定的发展。

(八)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持续优化相关工作机制，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资金的审批制度。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第九届村委会和第八届居委会换届选举前期筹备

工作启动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何翠玲

联系电话：0751-2253123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新财预〔2025〕1 号资金文件，第九届村委会和第八届居委会换届选举前期筹备工作启动经费 80000 元，主要用于村（居）委会换届工作筹备等，资金支出记录完整规范，通过加强换届工作筹备，进一步规范村（居）委会换届选举工作，保障村民依法行使民主权利，提高选举质量。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第九届村委会和第八届居委会换届选举前期筹备工作启动经费自评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预算资金为 80000 元，全年实际支出 78900.6 元，资金使用率 98.63%。严格按资金用途和实际进度使用资金，不存在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资金专款专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支出按计划进度完成，第九届村委会和第八届居委会换届选举前期筹备工作启动经费已完成预期目标。

3. 资金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按相关文件标准严格支出，支出合理，使用绩效与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基本一致。资金支出实施后，进一步规范村（居）委会换届选举工作，保障村民依法行使民主权利，提高选举质量。

（九）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持续优化相关工作机制，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资金的审批制度。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社会观察项目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何翠玲

联系电话：0751-2253123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新财预〔2025〕1号资金文件，新丰县社会观察项目经费80000元，主要用于黄礲雪峒村、马头镇乌石岗村和丰城街道江南社区3个社会工作观察站（点）等支出，资金支出记录完整规范，通过设立3个社会工作观察站（点），进一步拓宽人民意见建议征集渠道，健全社会工作监督机制。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新丰县社会观察项目经费自评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预算资金为80000元，全年实际支出80000元，资金使用率100%。严格按资金用途和实际进度使用资金，不存在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资金专款专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支出按计划进度完成，新丰县社会观察项目经费已完成预期目标。

3. 资金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按相关文件标准严格支出，支出合理，使用绩效与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基本一致。资金支出实施后，进一步拓宽人民意见建议征集渠道，健全社会工作监督机制。

（十）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持续优化相关工作机制，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资金的审批制度。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5 年村（居）务监督委员会主任培训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何翠玲

联系电话：0751-2253123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新财预〔2025〕1 号资金文件，2025 年村（居）务监督委员会主任培训经费 96672 元，资金全部用于全县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培训班费用，支出记录完整规范，进一步提升村（居）务监督委员会主任政策理论水平和履职能力，充分发挥村务监督委员会监督作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2025 年村（居）务监督委员会主任培训经费自评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预算资金为 96672 元，全年实际支出 74937 元，资金使

用率 77.52%。严格按资金用途和实际进度使用资金，不存在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资金专款专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支出按计划进度完成，2025 年村（居）务监督委员会主任培训经费已完成预期目标。

3. 资金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按相关文件标准严格支出，支出合理，使用绩效与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基本一致。资金支出实施后，进一步提升村（居）务监督委员会主任政策理论水平和履职能力，充分发挥村务监督委员会监督作用。

（十一）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持续优化相关工作机制，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资金的审批制度。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5 年度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县级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何翠玲

联系电话：0751-2253123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新财预〔2025〕1号资金文件，2025年度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1065960元，资金全部用于141个行政村的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发放，支出记录完整规范，同时，对项目检查、监控、措施到位，项目取得良好效益，加强了村级民主监督，促进了村民自治。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2025年度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县级资金）自评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预算资金为1065960元，全年实际支出949585元，资金使用率89.08%。严格按资金用途和实际进度使用资金，不存在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资金专款专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支出按计划进度完成，2025年度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市级资金）已完成预期目标。

3. 资金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按相关文件标准严格支出，支出合理，使用绩效与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基本一致。资金支出实施后，促进了村民自治，加强了村务监督和农村党风廉政建设，落实了强农惠农政策，维护了群众切身利益，促进了农村和谐稳

定的发展。

（十二）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持续优化相关工作机制，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资金的审批制度。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5 年度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省级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何翠玲

联系电话：0751-2253123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粤财行〔2024〕113 号资金文件，省级下达我县 2025 年 2025 年度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省级资金）1776600 元，资金用于 141 个行政村的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发放，支出记录完整规范，同时，对项目检查、监控、措施到位，项目取得良好效益，加强了村级民主监督，促进了村民自治。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2025 年度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省级资金）自评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预算资金为 1776600 元，全年实际支出 1776600 元，资金使用率 100%。严格按资金用途和实际进度使用资金，不存在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资金专款专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支出按计划进度完成，2025 年度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省级资金）已完成预期目标。

3. 资金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按相关文件标准严格支出，支出合理，使用绩效与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基本一致。资金支出实施后，促进了村民自治，加强了村务监督和农村党风廉政建设，落实了强农惠农政策，维护了群众切身利益，促进了农村和谐稳定的发展。

（十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持续优化相关工作机制，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资金的审批制度。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5 年度居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

项目单位：（公章）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何翠玲

联系电话：0751-2253123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新财预〔2025〕1 号资金文件，2025 年度居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 567000 元，资金用于居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发放，支出记录完整规范，同时，对项目检查、监控、措施到位，项目取得良好效益，加强了社区民主监督，促进了居民自治。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2025 年度居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自评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预算资金为 567000 元，全年实际支出 554750 元，结余 12250 元，资金使用率 97.84%。严格按资金用途和实际进度使用资金，不存在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资金专款专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支出按计划进度完成，2025 年度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市级资金）已完成预期目标。

3. 资金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按相关文件标准严格支出，支出合理，使用绩效与

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基本一致。资金支出实施后，促进了村民自治，加强了村务监督和农村党风廉政建设，落实了强农惠农政策，维护了群众切身利益，促进了农村和谐稳定的发展。

（十四）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持续优化相关工作机制，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资金的审批制度。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5 年度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何翠玲

联系电话：0751-2253123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新财预〔2025〕1 号资金文件，2025 年度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经费 145024 元，主要用于全县社区工作者队伍培训、关心关爱等工作，资金支出记录完整规范，通过加强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进一步提升社区工作者政治素质和履职能力水平，营造了社区工作者关心关爱氛围，增强职业认同感。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2025 年度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经费自评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预算资金为 145024 元，全年实际支出 141236 元，资金使用率 97.39%。严格按资金用途和实际进度使用资金，不存

在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资金专款专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支出按计划进度完成，2025 年度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经费已完成预期目标。

3. 资金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按相关文件标准严格支出，支出合理，使用绩效与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基本一致。资金支出实施后，进一步提升社区工作者政治素质和履职能力水平，营造了社区工作者关心关爱氛围，增强职业认同感。

（十五）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持续优化相关工作机制，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资金的审批制度。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两新”工委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翰书

联系电话：0751-2253123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新财预〔2025〕1号资金文件，县政财下达“两新”工委工作经费3万元，资金用于保障“两新”工委正常运作，支出记录完整规范，项目取得良好效益，持续推进“两个覆盖”工作，不断夯实“两企三新”组织党建基础。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两新”工委工作经费资金自评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预算资金为3万元，全年实际支出3万元，资金使用率100%。严格按资金用途和实际进度使用资金，不存在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资金专款专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支出按计划进度完成，“两新”工委工作经费资金已完成预期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按相关文件标准严格支出，支出合理，使用绩效与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基本一致。资金支出实施后，保障“两新”工委正常运作，进一步发挥“两新”工委统一领导和协调“两企三新”党建工作作用，持续推进“两个覆盖”工作，不断夯实“两企三新”组织党建基础。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持续优化相关工作机制，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资金的审批制度。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新成立“两新”组织党组织启动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翰书

联系电话：0751-2253123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新财预〔2025〕1号资金文件，县政财下达新成立“两新”组织党组织启动经费资金4.5万元，资金用于全县新成立“两新”组织党组织启动经费发放。支出记录完整规范，项目取得良好效益，进一步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提升全县“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水平。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新成立“两新”组织党组织启动经费资金自评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预算资金为4.5万元，全年实际支出0.9万元，资金使用率20%。严格按资金用途和实际进度使用资金，不存在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资金专款专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支出按计划进度完成，新成立“两新”组织党组织启动经费资金已完成预期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按相关文件标准严格支出，支出合理，使用绩效与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基本一致。资金支出实施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进一步提升全县“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水平。

（四）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持续优化相关工作机制，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资金的审批制度。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两新”组织党建保障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翰书

联系电话：0751-2253123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韶财行〔2025〕14号）资金文件，市级下达我县2025年“两新”组织党建保障经费资金31.176万元，资金用于全县“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补贴发放，县委社会工作部将“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经费拨付至各党（工）委，各党（工）委收到经费后，再按要求下拨到所辖各“两新”组织党组织。支出记录完整规范，项目取得良好效益，进一步加大对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提升全县“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水平。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两新”组织党建保障经费资金自评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预算资金为31.176万元，全年实际支出31.176万元，资金使用率100%。严格按资金用途和实际进度使用资金，不存在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资金专款专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支出按计划进度完成，“两新”组织党建保障经费资金已完成预期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按相关文件标准严格支出，支出合理，使用绩效与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基本一致。资金支出实施后，加

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进一步提升全县“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水平。

（五）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持续优化相关工作机制，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资金的审批制度。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5 年“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补贴（省级）

项目单位：（公章）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翰书

联系电话：0751-2253123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粤财行〔2024〕113 号资金文件，省级下达我县 2025 年“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补贴（省级）资金 62.352 万元，资金用于全县“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补贴发放，县委社会工作部将“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经费拨付至各党（工）委，各党（工）委收到经费后，再按要求下拨到所辖各“两新”组织党组织。支出记录完整规范，项目取得良好效益，进一步加大对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提升全县“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水平。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2025 年“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补贴（省级）资金自评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预算资金为 62.352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62.352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严格按资金用途和实际进度使用资金，不存在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资金专款专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支出按计划进度完成，2025 年“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补贴（省级）资金已完成预期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按相关文件标准严格支出，支出合理，使用绩效与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基本一致。资金支出实施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进一步提升全县“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水平。

（六）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持续优化相关工作机制，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资金的审批制度。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5 年“两新”组织党员活动经费（省级）

项目单位：（公章）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翰书

联系电话：0751-2253123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粤财行〔2024〕113号资金文件，省级下达我县2025年“两新”组织党员活动经费（省级）资金9.69万元，资金用于“两新”党组织实际管理的党员（含组织关系尚未转入“两新”组织的且在该“两新”组织连续工作6个月以上的党员）的活动经费。支出记录完整规范，项目取得良好效益，进一步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提升全县“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水平。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2025年“两新”组织党员活动经费（省级）资金自评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预算资金为9.69万元，全年实际支出9.69万元，资金使用率100%。严格按资金用途和实际进度使用资金，不存在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资金专款专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支出按计划进度完成，2025年“两新”组织党员活动经费（省级）资金已完成预期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按相关文件标准严格支出，支出合理，使用绩效与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基本一致。资金支出实施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进一步提升全县“两新”

组织党建工作水平。

（七）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持续优化相关工作机制，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资金的审批制度。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两新”组织党组织书记培训费

项目单位: (公章) 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李翰书

联系电话: 0751-2253123

填报日期: 2026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新财预〔2025〕1号资金文件， 县政财下达 “两新”组织党组织书记培训费资金10.48万元，资金用于全县“两新”组织党组织书记培训。支出记录完整规范，项目取得良好效益，进一步提升“两新”组织党组织书记政策理论水平和党性修养，不断夯实“两新”组织党建基础。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 “两新”组织党组织书记培训费资金自评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预算资金为10.48万元，全年实际支出9.84315万元，资金使用率93.92%。严格按资金用途和实际进度使用资金，不存在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资金专款专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支出按计划进度完成，“两新”组织党组织书记培训费资金已完成预期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按相关文件标准严格支出，支出合理，使用绩效与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基本一致。资金支出实施后，加进一步提升“两新”组织党组织书记政策理论水平和党性修养，不断夯实“两新”组织党建基础。

(八)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持续优化相关工作机制，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资金的审批制度。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工作费用

项目单位：（公章）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园

联系电话：0751-2253548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9 日

一、基本情况

2025 年度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工作费用共 10 万元；项目经费主要用于通过预期利用本项目资金解决部分特殊疑难信访事项以及多年历史遗留信访积案，达到“三个不发生”总体工作目标。实现信访问题控增量减存量，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创造稳定和谐的社会环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工作费用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本项目年度预算资金为 10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10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按资金用途和实际进度使用资金，全部用

于信访维稳工作，做到专款专用，不存在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全年项目资金支出按计划进度完成，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工作费用已完成预期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5 年资金到位及时，县委社会工作部严格按照资金的实际支出情况建立台账，支出合理；反映资金支出规范，按相关文件标准严格支出，因此使用绩效与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基本一致。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虽然制定项目资金的使用计划，但是在执行进度方面有待加强。

三、改进意见

按照资金使用计划，加强资金使用执行进度。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派驻(含劝返)相关费用

项目单位：(公章)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园

联系电话：0751-2253186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19 日

一、基本情况

2025 年派驻(含劝返)相关费用共 28 万元;项目经费主要用于贯彻落实省、市关于信访维稳工作的部署,扎实做好派驻北京、省、市信访维稳工作组工作,实现重要时间节点和特殊敏感时期全县信访维稳工作预期目标,做好越级走访上访群众的应急劝返工作。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派驻(含劝返)相关经费自评分数 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本项目年度预算资金为 28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27.9999.5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按资金用途和实际进度使用资金,全部用于信访维稳工作,做到专款专用,不存在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全年项目资金支出按计划进度完成,2025 年度派驻(含劝返)相关经费已完成预期目标。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5 年资金到位及时,县委社会工作部严格按照资金的

实际支出情况建立台账，支出合理；反映资金支出规范，按相关文件标准严格支出，因此使用绩效与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基本一致。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使用计划不够完善，虽然制定项目资金的使用计划，但是在执行进度和效率方面有待加强。

三、改进意见

继续完善资金使用计划，加强执行进度效率。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社会购买法律服务费用

项目单位：（公章）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园

联系电话：0751-2253548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9 日

一、基本情况

社会购买法律服务费用共 3 万元：项目主要用于通过法律咨询服务进驻，对口开展接访和纠纷调解，达到实现群众信访诉求化解落实，实现人民来访事项“一站式接待，一揽子调处，一条龙服务”。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社会购买法律服务费用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本项目年度预算资金为 3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3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按资金用途和实际进度使用资金，全部用于社会购买法律服务费用，做到专款专用，不存在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全年项目资金支出按计划进度完成，社会购买法律服务费用已完成预期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5 年资金到位及时，县委社会工作部严格按照资金的实际支出情况建立台账，支出合理；反映资金支出规范，按

相关文件标准严格支出，因此使用绩效与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基本一致。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园

联系电话：0751-2253548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9 日

一、基本情况

2025 年度信访（维稳）工作经费总共 20 万元；项目经费主要用于促进我县信访维稳工作规范化，推动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和稳控责任落实，依法及时妥善解决信访突出问题，做好国家省市重大活动及其他敏感节点信访维稳（含劝返）工作，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创造稳定和谐的社会环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2025 年度信访（维稳）工作经费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本项目年度预算资金为 20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19.999928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按资金用途和实际进度使用资金，全部用于信访维稳工作，做到专款专用，不存在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全年项目资金支出按计划进度完成，2025 年度信访（维稳）工作经费已完成预期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5 年资金到位及时，县委社会工作部严格按照资金的实际支出情况建立台账，支出合理；反映资金支出规范，按相关文件标准严格支出，因此使用绩效与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基本一致。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使用计划不够完善，虽然制定项目资金的使用计划，但是在执行进度和效率方面有待加强。

三、改进意见

继续完善资金使用计划，加强执行进度效率。